

台州诚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评审意见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等情况，现将本项目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台州诚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老厂区位于玉环市芦浦镇医药包装园区，企业审批通过了《年产 200 万套汽车零部件、500 万套通用配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并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玉环分局的批复同意（台环建（玉）[2021] 173 号），该项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已通过自行验收。现因企业发展规划，现企业租用台州弘展科技有限公司全部厂房实施技改搬迁项目，本项目实施后老厂区不再生产。本次建设项目位于玉环市清港工业产业集聚区，租用台州弘展科技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共 5F），从事汽车零部件的生产。企业于 2024 年 10 月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诚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获得相应的审查意见：台环建（玉）[2024]162 号，并根据环评要求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申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31021307568039F002Y。

1.2 施工简况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生产及配套设备的安装。废气防治主要为各类废气的收集管路和处理设施的安装；生活污水利用厂区的雨污管网及化粪池等；噪声防治为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平面布置；固废防治：建设了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堆场。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6 年 3 月 27 日，台州诚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根据《台州诚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

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进一步完善废气的收集处理工作，定期更换过滤材质以及喷淋水，维护相关废气处理设施，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喷漆水帘废水和喷淋发废水收集暂存池管理，完善废水转移台账记录，定期对台州华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行情况进行复查，确保生产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3、建立长效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4、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完善危废堆场标识标牌，做好分区分类，完善危废周知卡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危险固废，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

5、按相关规范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和结论进行公开、公示。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环评编制期间，环保设施施工及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投诉情况。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相关环保组织机构，明确相关环保负责人，建立了废气、废水运行及日常维护等相关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确立以公司法人为总指挥，统领应急总指挥部，下设消费抢险组、治安保障组、后勤综合组和环境指挥组，负责向上级部门报告和请示，负责与应急部门和社区联络，负责协调应急期间各救援队伍的运作，统筹安排各项应急行动，保证应急工作快速、有序、有效地进行。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主要生产汽车零部件，属于登记管理类。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本项目的监测计划建议如下表 2-1:

表 2-1 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执行标准
类别	编号				
注塑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含 2024 年修改单) 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中的标准
光固化涂料喷漆废气	DA002	非甲烷总烃、乙酸乙酯、颗粒物、臭气			
水性漆喷漆废气	DA003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油性漆喷漆废气	DA003	乙酸丁酯、二甲苯、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			
无组织废气	厂界废气	乙酸丁酯、二甲苯、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	1 次/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 相关标准
废水	DW001	CODcr、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	1 次/年		玉环市干江污水处理厂进管标准
噪声	厂界噪声	噪声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根据环评内容,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其新增污染物无需进行区域削减替代。

(1)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无防护距离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3.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台州诚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套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在建

设过程中、竣工后、验收监测期间、提出验收意见后等环节采取了以下整改工作：

表 3-1 项目整改工作情况一览表

整改环节	整改内容
建设过程中	1.对废气配套了相关的处理设施。2.对废气进行收集处理并高空排放。 3.建立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
竣工后	1. 废气经处理设施处理后能达标排放。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	确保雨、污分流。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提出验收意见后	1.加强废气、废水收集及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保证废气、等设施始终处于良好运行状态；2.加强雨污、污污分流工作；3.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完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台州诚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